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Yun Lee Marine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潤利海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82)

###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告**

#### **摘要**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純利由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1,753,000港元減少17.5%至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9,700,000港元。
-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約為0.97港仙(二零一九年：1.43港仙)。
- 董事會已議決建議就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5港仙(二零一九年：無)。倘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批准，合共5,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零港元)的建議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十六日派付予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日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

##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業績

潤利海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業績，連同上一年的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收益	3	<b>202,418</b>	181,010
收益成本		<b>(150,810)</b>	(126,855)
毛利		<b>51,608</b>	54,155
其他收入	4	<b>1,904</b>	2,308
其他收益及虧損	5	<b>2,801</b>	15
行政開支		<b>(44,492)</b>	(25,901)
融資成本	6	<b>(95)</b>	(7)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b>1,556</b>	856
上市開支		<b>—</b>	(14,596)
除稅前溢利		<b>13,282</b>	16,830
所得稅開支	7	<b>(2,071)</b>	(5,077)
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8	<b>11,211</b>	11,753
以下人士應佔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b>9,700</b>	11,753
— 非控股權益		<b>1,511</b>	—
		<b>11,211</b>	11,753
每股盈利—基本(港仙)		<b>0.97</b>	1.43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72,755	27,350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6,221	4,665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		4,476	—
遞延稅項資產		912	—
使用權資產		1,736	—
租賃按金		365	365
		<u>86,465</u>	<u>32,380</u>
<b>流動資產</b>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53,007	56,049
可收回稅項		4,609	3,085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3,271	—
定期存款		47,161	—
銀行結餘及現金		57,272	116,983
		<u>165,320</u>	<u>176,117</u>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19,387	25,900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2,622	469
租賃負債		1,537	—
應付稅項		1,053	396
		<u>24,599</u>	<u>26,765</u>
<b>流動資產淨值</b>		<u>140,721</u>	<u>149,352</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227,186</u>	<u>181,732</u>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5,629	3,878
租賃負債		204	—
		<u>5,833</u>	<u>3,878</u>
<b>資產淨值</b>		<u>221,353</u>	<u>177,854</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2	10,000	10,000
儲備		177,554	167,85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		187,554	177,854
非控股權益		33,799	—
<b>權益總額</b>		<u>221,353</u>	<u>177,854</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一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註冊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Kitling Investments (BVI) Limited (「**Kitling (BVI)**」)。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的最終控股股東為溫子傑先生(「**溫先生**」)及陳秀玲女士(「**陳女士**」)，溫先生的配偶(統稱為「**控股股東**」)。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八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位於89 Nexus Way,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9009, Cayman Islands。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九龍長沙灣長裕街10號億京廣場二期31樓D室。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i)提供船舶租賃及相關服務；及(ii)船舶管理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其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相同。

#### 集團重組及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及呈列基準

根據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所詳述的重組(「**重組**」)，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四日成為現時組成本集團各公司的控股公司。重組項下的實體於重組前後均受控股股東共同控制。由於重組，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組成的本集團被視為持續經營實體。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包括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權益及現金流量變動)經已編製，猶如本公司一直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且完成重組時的集團架構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或自相關實體各自的註冊成立日期起(以較短期間為準)一直存在。

## 2. 主要會計政策

###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就編製及呈列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貫徹應用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修訂本及詮釋的會計政策，而有關準則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並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生效。

#### (i) 於本年度期間適用的會計政策

##### 收購並不構成業務的附屬公司

當本集團收購一組並不構成業務的資產及負債時，本集團透過將購買價首先按其各自的公平值分配至金融資產／金融負債，以識別及確認所收購個別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而餘下的購買價結餘其後按於購買日期的相關公平值分配至其他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有關交易並不會產生商譽或議價購買收益。

#### (ii)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	租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 23 號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之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香港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
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之 年度改進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概無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及相關詮釋。

## 租賃的定義

本集團已選擇可行權宜方法，就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識別為租賃的合約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並無就先前並未識別為包括租賃的合約應用該等準則。因此，本集團並無重新評估於首次應用日期前已存在的合約。

就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或之後訂立或修訂的合約而言，本集團已於評估合約是否包括租賃時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載規定應用租賃的定義。

##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累計影響於首次應用日期(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確認。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本集團透過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C8(b)(ii)號過渡確認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金額相等於相關租賃負債。於首次應用日期的任何差額於期初保留溢利確認且比較資料不予重列。

於過渡時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經修訂追溯方法時，本集團按各項租賃基準就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且與各租賃合約相關的租賃應用以下可行權宜方法：

- i. 於首次應用日期計量使用權資產時撇除初步直接成本；及
- ii. 就類似經濟環境下近似類別的相關資產的近似剩餘年期的租賃組合應用單一貼現比率。

於確認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的租賃負債時，本集團已應用於首次應用日期相關集團實體的增量借款利率。所應用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為每年3.25%。

	於二零一九年 四月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經營租賃承擔	<u>3,270</u>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按有關增量借款利率貼現的租賃負債	<u>3,049</u>
分析為	
即期	1,991
非即期	<u>1,058</u>
	<u>3,049</u>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包括下列各項：	
	使用權資產 千港元
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確認與經營租賃有關的使用權資產	<u>3,049</u>
按類別劃分的相關資產：	
租賃物業	3,013
停車場	<u>36</u>
	<u>3,049</u>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金額已作下列調整。並不包括不受變動影響的項目。

	先前於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呈報的賬面值 千港元	調整 千港元	根據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16號 於二零一九年 四月一日 的賬面值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使用權資產	—	3,049	3,049
<b>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	1,991	1,991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	1,058	1,058

附註：為以間接方法呈報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現金流量，營運資金變動已根據上文所披露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的期初綜合財務狀況表計算。

###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收入指提供船舶租賃及相關服務以及船舶管理服務產生的收入。



為進行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本公司執行董事溫先生(即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的資料側重於所提供服務的類型。本集團的經營分部分類為(i)船舶租賃及相關服務以及(ii)船舶管理服務。本集團經營分部的詳情如下：

- (i) 船舶租賃及相關服務： 本集團主要向香港建築工程承包商提供船舶租賃服務，包括定期租船(即在一段特定時期內僱用船舶及船員)及航次租船(即就兩個指定地點之間的特定航程僱用船舶及船員)。
  
- (ii) 船舶管理服務： 本集團為兩艘船舶提供船舶管理服務，該兩艘船舶將從昂船洲及其他指定地點的脫水污泥運至位於屯門稔灣的污泥處理設施。本集團負責提供船員以進行日常操作以及維修及保養服務。

該等經營分部亦代表本集團的可呈報分部。於釐定本集團的可呈報分部時，概無合併主要經營決策者確定的經營分部。

## 分部收入及業績

以下為按經營及呈報分部劃分的本集團收入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船舶租賃及 相關服務 千港元	船舶管理 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外部收入	<u>177,194</u>	<u>25,224</u>	<u>202,418</u>
分部溢利	<u>42,814</u>	<u>8,794</u>	51,608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1,556
其他收入			1,904
其他收益及虧損			2,801
行政開支			(44,492)
融資成本			(95)
除稅前溢利			<u>13,282</u>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船舶租賃及 相關服務 千港元	船舶管理 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外部收入	<u>155,954</u>	<u>25,056</u>	<u>181,010</u>
分部溢利	<u>42,806</u>	<u>11,349</u>	54,155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856
其他收入			2,308
其他收益及虧損			15
行政開支			(25,901)
融資成本			(7)
上市開支			<u>(14,596)</u>
除稅前溢利			<u>16,830</u>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溢利指各分部賺取的除稅前溢利，而並無分配分佔聯營公司業績、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行政開支、融資成本及上市開支。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呈報予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的計量方式。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金額定期提供予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故並無呈列進一步分析。

#### 分部資產及負債

並無呈列分部資產或分部負債分析，原因為其並無定期提供予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定。

#### 4. 其他收入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1,055	46
管理費用收入	360	920
船舶採購收入	—	910
其他	489	432
	<u>1,904</u>	<u>2,308</u>

#### 5. 其他損益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2,676	15
匯兌收益	125	—
	<u>2,801</u>	<u>15</u>

#### 6. 融資成本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銀行借款利息	—	7
租賃負債利息	95	—
	<u>95</u>	<u>7</u>

## 7.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 本年度	1,406	4,769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74)	(6)
遞延稅項：		
— 本年度	839	314
	<u>2,071</u>	<u>5,077</u>

## 8. 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得出：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及其他津貼	65,905	38,716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042	1,233
總員工成本	<u>67,947</u>	<u>39,949</u>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251	2,400
使用權資產折舊	2,156	—
租賃物業的最低經營租約租金	—	2,017
核數師酬金	<u>1,400</u>	<u>1,800</u>

## 9. 股息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向普通股股東派發或擬派任何股息(二零一九年：無)。

於報告期末後，本公司董事已提呈就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5港仙(二零一九年：無)，合共5,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無)，並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告作實。

##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48,753	47,531
其他應收款項		
– 預付款項(附註)	3,697	5,280
– 按金	343	2,393
– 其他	214	84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u>53,007</u>	<u>56,049</u>

附註：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預付款項中包括就日後租用遊艇向獨立第三方預付零元(二零一九年：4,500,000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為39,453,000港元。

本集團授予其貿易客戶的信貸期介乎30日至60日。

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會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及釐定客戶的信貸額，亦定期檢討客戶可取得的信貸額及授予客戶的信貸期。本集團大部分貿易應收款項於報告日期並無逾期。

於各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30天以內	17,534	16,122
31至60天	14,993	14,093
61至90天	11,502	11,563
91至120天	4,209	2,230
超過120天	515	3,523
	<u>48,753</u>	<u>47,531</u>

####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11,999	15,387
應計開支	7,002	7,866
已收按金	386	386
其他應付款項	—	2,261
	<u>19,387</u>	<u>25,900</u>

貿易應付款項的信用期自發票日期起計30至60天。

於各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30天以內	5,761	7,145
31至60天	5,417	5,871
61至90天	710	1,306
91至120天	—	484
超過120天	111	581
	<u>11,999</u>	<u>15,387</u>

## 12.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港元	呈列 千港元
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			
<b>法定</b>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附註i)	5,000,000,000	50,000,000	不適用
<b>已發行及繳足</b>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	10,000	100	—*
發行股份(附註ii)	10,000	100	—*
資本化發行(附註iii)	812,480,000	8,124,800	8,125
於配售發行新股份(附註iv)	187,500,000	1,875,000	1,875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1,000,000,000	10,000,000	10,000

\* 少於1,000港元



附註：

- (i)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日，本公司通過書面決議案，據此，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由50,000港元分為每股0.01港元的5,000,000股股份透過增設額外4,995,000,000股股份增至50,000,000港元分為每股0.01港元的5,000,000,000股股份。
- (ii)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四日，根據重組，作為Kitling (BVI)、張大基先生及周偉明先生轉讓潤利海事控股(維爾京群島)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予本公司的代價，本公司分別向Kitling (BVI)、張大基先生及周偉明先生配發及發行9,067股股份、533股股份及400股股份。
- (iii)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五日，本公司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進賬金額7,624,800港元予以資本化，方式為將有關款項用作按面值悉數繳足762,480,000股股份股款，以及向新擇創投有限公司(「新擇創投」)發行的可換股票據獲行使時配發及發行按面值合共500,000港元的50,000,000股股份(入賬列作已繳足股款)予新擇創投。
- (iv)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八日，本公司股份已於聯交所上市。187,500,000股普通股透過股份發售按發售價0.50港元發行，所得款項總額為93,750,000港元。

所發行的新股份將於所有方面與現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香港海事服務供應商，擁有逾20年營運歷史。本集團主要業務為在香港提供：(i) 船舶租賃及相關服務；及(ii) 船舶管理。本集團的船舶租賃及相關服務包括：(i) 定期租船；(ii) 航次租船；及(iii) 其他相關服務，例如提供船員、海事諮詢服務及船舶維修及保養服務。本集團以自營船隊提供定期租船及航次租船服務，船隊包括(i) 34艘自營船舶；及(ii) 不時自第三方船舶供應商租賃的船舶。

年內，本集團主要向香港多個海事基建項目的海事建築承建商提供船舶租賃及相關服務，包括香港國際機場三跑道系統項目（「**三跑項目**」）、石鼓洲綜合廢物管理設施第一期工程（「**IWMF 項目**」）及東涌新市鎮擴展項目（「**東涌項目**」）。

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八日（「**上市日期**」）成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憑藉不斷擴大的融資平台，本集團可獲更多融資渠道籌集資金以滿足資金需求。上市亦提高本集團的市場地位，進一步鞏固本集團在業界的聲譽，從而有助維持本集團與供應商及客戶網絡的現有業務關係，並探索與新供應商及客戶的潛在商機。

於二零一九年八月，本集團以認購價34,500,000港元完成認購新里程客輪服務有限公司（「**新里程**」）51%股權。新里程為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於香港的船舶營運。新里程擁有(i) 九艘使用中小輪，載客量介乎45人至92人；及(ii) 四艘在建中新小輪，將於二零二零年投入運作。完成後，新里程已成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認購價已於完成時悉數支付，並以上市產生的部分所得款項淨額撥付。

## 業務前景

由於近年來香港政府發起多項與海事建築工程有關的備受矚目發展項目及基建項目，本集團管理層預期，有關海事建築對本集團的船舶租賃及相關服務的需求項目將穩步增加，預計有關項目將有利於本集團的未來收益。本集團將繼續投資於其船隊，以把握此等商機。

預期本集團船舶管理業務的收益及溢利將持續保持穩定。

## 財務回顧

### 收益

本集團的總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181,010,000 港元增加約 11.8% 至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 202,418,000 港元。收益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的船舶租賃及相關服務收益增加約 13.6%，由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 155,954,000 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 177,194,000 港元，主要是由於向 IWMF 項目及東涌項目等主要海事建設項目的船舶租賃及相關服務收益增加。

### 收益成本

本集團的收益成本主要包括船舶租賃成本、員工成本及相關開支、分包費用、維修及保養開支、燃料成本、折舊開支及其他成本。收益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 126,855,000 港元增加約 18.9% 至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 150,810,000 港元，主要歸因於船員數目增加及薪金水平整體上升導致員工成本增加。

##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54,155,000港元減少約4.7%至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51,608,000港元。與此同時，本集團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9.9%減少約4.4個百分點至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5.5%，主要由於上文所述員工成本增加所致。

## 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308,000港元減少約17.5%至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904,000港元。收入減少主要歸因於(i)確認服務收入約910,000港元，服務收入乃有關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提供船舶採購服務，屬非經常性質；及(ii)部分被本公司上市後平均銀行結餘增加所致的銀行利息收入增加所抵銷。

## 其他收益及虧損

本集團的其他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5,000港元大幅增加至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801,000港元。有關其他收益主要為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確認出售船舶的一次性收益。

##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5,901,000港元增加約71.8%至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44,492,000港元，主要歸因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酬金業務發展開支增加及上市後的專業費用及公共關係開支增加。

## 財務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由去年同期約7,000港元增加至本年度約95,000港元，主要歸因於年內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確認租賃負債利息金額95,000港元。

## 應佔聯營公司的業績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業績由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856,000港元增加約81.8%至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556,000港元。有關增加主要是由於來自東航海事服務有限公司的應佔聯營公司業績增加所致。

## 上市費用

上市費用指於綜合損益表中確認為開支的與上市有關的專業費用。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確認的上市費用分別約為14,596,000港元及零元。

##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約為2,07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5,077,000港元)，而實際稅率(不包括非經常性上市開支)約為15.6%(二零一九年：約16.2%)。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基於上述原因，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年內溢利由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1,753,000港元減少約17.5%至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9,700,000港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由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43港仙減至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0.97港仙。

## 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建議就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5港仙(二零一九年：無)。倘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批准，合共5,0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零港元)的建議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十六日派付予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日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由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56,049,000港元減少約5.4%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約53,007,000港元。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由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87.7天改善至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86.8天。

## 流動資金、財政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額約為140,72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149,352,000港元)。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維持穩定由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6.6輕微上升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約6.7。

資產負債比率乃根據債務總額除以各報告日期的總權益計算得出。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零(二零一九年：零)，原因為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債務。

上市後，本集團的業務營運主要以內部資源提供資金，包括但不限於現有銀行結餘及現金，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及上市產生的所得款項淨額。董事會相信，有關資金可應付本集團的流動資金需求。憑藉增強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可根據其業務策略進行擴展。

本公司股本詳情載於本公告附註12。

##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資本開支約 23,980,000 港元(二零一九年：約 4,898,000 港元)，主要代表增添船舶的開支。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一九年：無)。

## 重大投資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

##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五日，本集團與新里程訂立股份認購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認購股份，相當於交易完成後新里程將予配發及發行認購價 34,500,000 港元的新里程 51% 股權。

交易已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九日完成。自此，新里程已成為本集團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除上文所述收購附屬公司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九年：無)。

## 報告期後事項

在二零二零年初爆發 COVID-19 後，香港已經並持續實施一系列預防及控制措施。本集團將密切關注 COVID-19 爆發的發展，並評估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影響。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並不知悉對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 過往業績及前瞻性陳述

本全年業績公告所載本集團業績及經營業績屬歷史性質，過往表現並非未來業績的保證。本全年業績公告可能包含若干具有前瞻性或使用若干前瞻性術語的陳述。此等前瞻性陳述基於董事會現時對其經營業務所在行業及市場的理解、假設及期望而作出。實際結果可能與此等前瞻性陳述及意見中討論的預期存在重大差異。本集團、本集團董事、員工及代理 (a) 概無承擔更正或更新本公司全年業績公告所載前瞻性陳述或意見的責任；(b) 概無承擔任何前瞻性陳述或意見未實現或最終屬不正確的責任。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於實現高水平企業管治標準。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標準對本公司保障股東利益、提昇企業價值、制定業務策略及政策，以及提高透明度及問責性提供框架乃至關重要。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原則及守則條文，並自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惟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2.1條除外，該條文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應予區分，不應由同一人擔任。執行董事溫子傑先生同時兼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職務。憑藉在香港海事行業逾二十年經驗，溫先生一直負責本集團的營運及業務發展整體管理，對自一九九四年十一月以來本集團的業務增長及拓展



起重要作用。董事會認為，將主席及行政總裁角色歸屬於同一人，有利於本集團的管理。高級管理層及董事會的運作確保權力及授權平衡，而董事會乃由經驗豐富的優秀人才組成。董事會現時由兩名執行董事(包括溫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因此其成員有高度獨立性。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有關董事買賣本公司上市證券的規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公告日期已遵守標準守則。

## 上市所得款項款項用途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八日在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上市所得款項淨額(扣除包銷費用及本集團就上市應付的相關開支後)約為65.6百萬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五日的發售價及配發結果公告所載之預定用途動用合共43.6百萬港元的所得款項淨額。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及實際用途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餘額悉數 動用的 預期時間表
所得款項淨額 擬定用途 千港元	已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千港元	所得款項 淨額餘額 千港元	
收購船舶	43,625	43,625	—
於香港設立船塢(附註)	22,000	—	22,000
	<u>65,625</u>	<u>43,625</u>	<u>22,000</u>

附註：儘管本集團盡力遵循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四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披露的所得款項用途實施計劃，並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底就租賃兩幅船塢土地遞交投標書，惟本集團未獲政府授出任何有關投標土地的租約。本集團將繼續積極尋求機會租賃土地設立船塢。董事預計所得款項淨額餘額將於二零二一年悉數動用。

##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核數師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核對初步公告所載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的數據，其與本集團年內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一致。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方面進行的工作不屬於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保證委聘準則的保證委聘，因此，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無對初步公告作出保證。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負責協助董事會保障本集團資產，方法是對本集團財務匯報程序以及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效能進行獨立檢討。審核委員會亦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責。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集團管理層討論並審閱本全年財務業績公告及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原則及慣例，並討論風險管理、內部監控系統及財務相關事宜。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並由胡大祥先生擔任主席，彼具備上市規則所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及經驗。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日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六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此期間概不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六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有權出席預定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六日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為符合資格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及／或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所有股份過戶文件及有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九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建議末期股息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通過普通決議案後，方告作實。為釐定有權享有建議末期股息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一天，該天期間將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為符合資格享有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及有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一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 刊發全年業績及二零二零年年報

本公告將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登載。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及其他適用法例及規例所規定的所有資料，將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適當時候在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登載。

承董事會命  
潤利海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溫子傑

香港，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溫子傑先生及陳秀玲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廖漢波先生、胡大祥先生及符基業先生。